

延安大学科研处文件

延大科发〔2018〕10号

关于下达我校 2018 年第二批博士 科学研究启动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我校 2018 年第二批博士科研计划启动项目已确定，现予以下达，请遵照执行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计划共安排科研项目 17 项，资助经费合计 415 万元，研究经费由学校纳入预算统一划拨。

二、本计划项目的管理参照《延安大学校级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之规定执行。

三、结题验收标准：2019 年 1 月—2021 年 12 月三年内，独立或以第一作者在权威期刊发表研究论文 3 篇，或由国家级出版社出版学术专著 1 部。

四、项目负责人要按照《延安大学博士科研启动项目任务书》

的研究目标和进度要求，切实组织好项目的实施，确保研究计划圆满完成。

附件：延安大学 2018 年博士科研启动项目简表



抄送：有关校领导。

延安大学科研处

2018年10月8日印发
